

致理技術學院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國貿系(科)務會議

時 間： 101 年 6 月 14 日(星期四) 中午 12 時 30 分

地 點： 綜合教學大樓 5 樓 E57 教室

主 持 人： 張弘遠主任

記錄：許惠婷

出席人員： 如簽到冊

壹、系務報告

系務工作

一、 本系獲 100 學年度技專校院技術學院綜合評鑑系所評鑑一等。

二、 本系 100 學年度獲選優良導師名單：

(一) 日間部優良導師：葛湘瑋老師、李慕真老師、曾淑惠老師。

(二) 進修部優良導師：謝育萍老師、林峰瑜老師、杜芳秋老師。

(三) 進修院校優良導師：黃國光老師。

三、 本系季玉玲老師通過 101 學年度勞委員就業學程計畫－會議展覽專案管理專業人才培訓就業學程計畫。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擬訂定本系各學制「英語能力檢定」施行細則案，提請討論。

說 明：

一、 依據 101.5.22 本校課程委員會通過修訂「致理技術學院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辦理。

二、 修訂部分規定如下：

(1) 四技部：本系學生必須於畢業前取得通過本系規定之英語能力檢定證明文件；凡未能於四技四年級上學期正式上課前通過英語能力檢定者，以及在本校修業期間未曾報考過本校認可之校外或校園專案任一英語能力檢定考試者，皆需修習上學期開設之「語言測驗輔助教學」輔導課程（上課時段為每學期星期五下午或晚上，課程總時數為 72 小時）。

(2) 五專部：本系學生必須於畢業前取得通過本系規定之英語能力檢定證明文件，方可取得畢業資格之一；凡未能於五專五年級上學期正式上課前通過英語能力檢定者，以及在本校修業期間未曾報考過本

校認可之校外或校園專案任一英語能力檢定考試者，皆需修習上學期開設之「語言測驗輔助教學」輔導課程（上課時段為每學期星期五下午或晚上，課程總時數為 72 小時）。

三、本系四技部「英語能力檢定」施行細則如附件一。

四、本系五專部「英語能力檢定」施行細則如附件二。

五、101.5.8 本系課程規劃小組通過夜四技入學新生英語能力檢定畢業門檻，本系進修部四技「英語能力檢定」施行細則如附件三。

決 議：通過。送交教務會議備查。

提案二：擬訂定本系各學制「專業證照檢定」施行細則案，提請討論。

說 明：

一、101.5.8 本系課程規劃小組通過夜四技、夜二技、平二技入學新生專業證照檢定畢業門檻。

二、本系四技部「專業證照檢定」施行細則如附件四。

三、本系進修部四技「專業證照檢定」施行細則如附件五。

四、本系進修部暨進修院校二技「專業證照檢定」施行細則如附件六。

五、本系五專部「專業證照檢定」施行細則如附件七。

決 議：通過。送交教務會議備查。

提案三：擬訂定本系四技部「資訊能力檢定」施行細則案，提請討論。

說 明：本系四技部「資訊能力檢定」施行細則如附件八。

決 議：通過。送交教務會議備查。

提案四：推選下學年度(101 學年度)各委員會教師代表，提請討論。

說 明：

一、依照人事室、教務處及相關單位之通知應於本學年度結束前選出下學年度之校務發展委員會教師代表、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教師申訴委員會委員、福利委員會、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教務協調會議及教務會議、學術合作評審委員會等代表。

二、本系 100 學年度各委員會代表名單參見附表一。

決 議：經全體出席教師票選通過本系 101 學年度各委員代表如附表一。

提案五：推選 101 學年度本系各項系務推動小組召集人，提請討論。

說明：本系 100 學年度各項系務小組召集人名單參見附表二。

決議：經全體出席教師票選通過本系 101 學年度各委員代表如附表二。

提案六：推選 101 學年度本系各項小組委員，提請討論。

說明：本系 100 學年度各項小組委員名單參見附表三。

決議：經全體出席教師票選通過本系 101 學年度各委員代表如附表三。

附表一 本系 101 學年度/102 年度各委員會教師代表

序 號	委員會	資格限制	任期別	人 數	100 學年度各委員會 教師代表名單	101 學年度各委員 會教師代表名單
一	校務會議教師代表	未兼行政之教師（至少 5 位以上副教授）	1 學年 (101.8.1~102.7. 31)	6	林克仁、林峰瑜、楊 金月、向駿、謝育 萍、杜芳秋	雷立偉、林克仁、 曾淑惠、葛湘瑋、 黃培真、廖月秀
二	教師評審委員會 (含候補一人)	未兼行政之副教授以上 之專任教師 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 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1 學年 (101.8.1~102.7. 31)	2	杜芳秋 廖月秀	李慕真 林峰瑜
三	教師申訴評議委 員會	未兼行政之專任教師 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 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1 學年 (101.8.1~102.7. 31)	2	黃培真	李心強 (牟國珍)
四	福利委員會	未兼行政之專任教師	2 學年 (100.8.1~102.7. 31)	2	牟國珍	—(2 年期)
五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 會	全系專任教師 (具法律、心理、教育 背景)	1 學年 (101.8.1~102.7. 31)	1	范代志	黃國光
六	教務協調會議及 教務會議	助理教授以上	1 學年 (101.8.1~102.7. 31)	1	李淑媛	蔡心苑
七	學術合作評審委 員會	副教授以上 未兼行政教師	1 年度 (102.1.1~102.12. 31)	2	葛湘瑋、何素美(何素 美 101.8 因行政	楊金月、謝育萍

序 號	委員會	資格限制	任期別	人 數	100學年度各委員會 教師代表名單	101學年度各委員 會教師代表名單
					改)	
八	專責小組會議	助理教授以上	1 年度 (102.1.1~102.12. 31)	1	廖永光	范代志
九	資訊發展委員會	全系專任教師	1 學年 (101.8.1~102.7. 31)	1	呂憲超	呂憲超
十	課程規劃委員會	全系專任教師	1 學年 (101.8.1~102.7. 31)	1	謝育萍	李淑媛
十一	產學合作組	全系專任教師	1 學年 (101.8.1~102.7. 31)	1	徐宇文	何素美
十二	學生事務會議/ 學生獎懲委員會	全系專任教師（不得為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委 員）	1 學年 (101.8.1~102.7. 31)	1	李慕真	徐宇文
十三	學生校外實習輔 導小組教師代表	全系專任教師	1 學年 (101.8.1~102.7. 31)	1-2	謝育萍	謝育萍

附表二 本系 100/101 學年度各委員系務推動小組教師代表

系務推動小組	資格限制	人數	100 學年度各委員會 教師代表建議名單	101 學年度各委員會 教師代表建議名單
研究發展小組	全系專任教師	1	雷立偉	雷立偉
教學小組	全系專任教師	1	趙少嫻	牟國珍
學生輔導小組	全系專任教師	1	蔡心苑	蔡心苑
資源管理小組	全系專任教師	1	文忠國	卓彰賢
招生推廣小組	全系專任教師	1	林瑞旭	范代志

附表三 100/101 學年度本系各委員會教師代表

系委員會	資格限制	人數	100 學年度各委員會 教師代表建議名單	101 學年度各委員會 教師代表建議名單
課程規劃小組	全系專任教師	7	蔡心苑(管理類)、曾淑惠(數統類)、何素美(資訊類)、黃培真(貿易類)、廖月秀 (外語類)、王正旭(兩岸類)、林峰瑜(金融類)、李淑媛 (經濟類)	黃國光(管理類)、季玉玲(數統類)、雷立偉(資訊類)、黃培真(貿易類)、楊金月 (外語類)、王正旭(兩岸類)、謝育萍(金融類)、李淑媛 (經濟類)
教師評審委員會	副教授以上	7	毛嘉莉、李慕真、杜芳秋、葛湘瑋、何素美、向駿、林峰瑜	李慕真、毛嘉莉、何素美、杜芳秋、林峰瑜、張定中、曾淑惠
招生委員會委員 (甄選小組委員)	全系專任教師	5	王正旭、范代志、雷立偉、林峰瑜、黃國光	王正旭、范代志、雷立偉、林峰瑜、黃國光
系友委員會 (學生成就與發展小組)	全系專任教師	6	李心強、季玉玲、陳秀華、黃國光、廖月秀、廖永光	李心強、季玉玲、陳秀華、黃國光、廖月秀、廖永光
圖書委員會 (設備與圖書資源)	全系專任教師	4	徐宇文、林峰瑜、呂憲超、卓彰賢	徐宇文、林峰瑜、呂憲超、卓彰賢
系務發展規劃委員會	副教授以上	7	同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	同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

參、建議事項：

關於本學年度教師評鑑由教師自行建立具體事蹟的地方，因有些欄位是由系統產生（例如：研究計畫與產學合作：政府機構之研究或產學案：其他政府單位研究或產學合作計畫，獲得補助者教師），而系統並未產生，教師也無法自行陳述具體事蹟以致教師權益受損，請學校考量是否對於教師評鑑系統給予彈性設計。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PM1：30。